



RENHENG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2



中期報告

2013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44,723,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約15.5%；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6,134,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約18.3%；及
-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24,684	36,431	44,723	52,908
銷售成本		(14,123)	(21,190)	(25,961)	(30,856)
毛利		10,561	15,241	18,762	22,05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541	959	5,740	1,485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	(42)	(26)	(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3,008)	(2,461)	(5,140)	(4,022)
行政開支		(4,262)	(4,556)	(6,877)	(7,928)
研發成本		(2,084)	(2,706)	(4,011)	(4,171)
除稅前溢利	7	4,748	6,435	8,448	7,374
稅項	8	(1,609)	(1,775)	(2,314)	(2,187)
期內溢利		3,139	4,660	6,134	5,187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時產生 的匯兌差額		2,653	(2,857)	3,416	(78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5,792	1,803	9,550	4,401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9				
— 基本		1.57	2.30	3.07	2.60
— 攤薄		1.57	2.30	3.06	2.6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675	15,093
土地使用權		3,013	2,997
投資物業		20,462	20,101
		38,150	38,191
流動資產			
存貨	12	18,591	11,73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3	76,277	101,049
土地使用權		75	74
因合約工程應收客戶款項		6,153	2,21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482	43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4	9,23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	136,811	120,693
		247,621	236,19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50,576	38,699
因合約工程應付客戶款項		11,525	18,598
應付稅項		3,344	6,317
		65,445	63,614
流動資產淨值		182,176	172,58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0,326	210,77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57	553
		219,769	210,2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000	2,000
儲備		217,769	208,219
權益總額		219,769	210,219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任意 盈餘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資本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購股權 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000	52,940	49,091	3,338	6,053	999	2,775	124	9,193	53,383	179,896
期內溢利	-	-	-	-	-	-	-	-	-	5,187	5,187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786)	-	(78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786)	5,187	4,401
轉撥	-	-	-	-	6,248	-	-	-	-	(6,248)	-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	-	-	-	-	-	-	-	309	-	-	309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2,000</u>	<u>52,940</u>	<u>49,091</u>	<u>3,338</u>	<u>12,301</u>	<u>999</u>	<u>2,775</u>	<u>433</u>	<u>8,407</u>	<u>52,322</u>	<u>184,606</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000	52,940	49,091	3,338	12,318	999	2,775	742	9,212	76,004	210,219
期內溢利	-	-	-	-	-	-	-	-	-	6,134	6,134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	3,416	-	3,41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	3,416	6,134	9,550
轉撥	-	-	-	-	4,398	-	-	-	-	(4,398)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2,000</u>	<u>52,940</u>	<u>49,091</u>	<u>3,338</u>	<u>16,716</u>	<u>999</u>	<u>2,775</u>	<u>742</u>	<u>12,628</u>	<u>78,540</u>	<u>219,769</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21,222	1,401
投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7,704)	414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	-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518	1,81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693	103,353
匯率變動的影響	2,600	(1,252)
	<hr/>	<hr/>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136,811	103,91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日於開曼群島成立，並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煙草機械產品。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及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38樓3805室。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為未經審核，惟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表」以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所有準則、修訂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均沒有發生重大變動。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來自銷售貨品及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建造合約的收益。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	4,979	5,573	9,552	18,502
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 加料加香機械建造 合約的收益	19,705	30,858	35,171	34,406
	24,684	36,431	44,723	52,908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為製造及銷售煙草機械產品的單一經營分類。按產品對本集團營業額所作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 加料加香機械建造 合約的收益	19,705	30,858	35,171	34,406
銷售				
— 風力送絲系統	834	2,425	2,237	5,215
— 煙用預壓打包機械	—	—	—	644
— 其他產品	4,145	3,148	7,315	12,643
	24,684	36,431	44,723	52,908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材料及零部件銷售，扣除收益	1,158	554	1,263	811
租金收入	241	218	478	436
利息收入	1,081	187	1,698	238
補貼收入(附註)	1,060	–	2,296	–
其他	1	–	5	–
	<u>3,541</u>	<u>959</u>	<u>5,740</u>	<u>1,485</u>

附註：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金額分別包括補貼收入及退稅約1,236,000港元及1,060,000港元，由中國寶應縣人民政府向寶應仁恒實業有限公司(「寶應仁恒」)授予。

根據揚州市人民政府為推進揚州市及其轄下各縣企業尋求公開上市而發出的文件，寶應仁恒於成功上市後可獲取補貼收入。

根據中國寶應縣人民政府發佈的另一份文件，寶應仁恒有權獲得與該文件所列之參考金額相比，約佔往年所支付之超額增值稅12.5%的退稅。

補貼及退稅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訖時確認收入及退稅。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呆賬撥備	-	36	-	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6	26	6
	<u>-</u>	<u>42</u>	<u>26</u>	<u>42</u>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292	303	584	61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花紅及津貼	3,698	3,709	5,813	5,7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8	238	436	378
以股份支付的開支	-	131	-	262
總員工成本	<u>4,238</u>	<u>4,381</u>	<u>6,833</u>	<u>6,974</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6	351	775	705
核數師酬金	200	175	400	35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908	6,065	5,828	13,713
確認為開支的建造合約成本	11,215	15,125	20,133	17,143
有關經營租賃租金				
土地使用權	18	18	37	37
辦公室物業	66	39	132	79
	<u>66</u>	<u>39</u>	<u>132</u>	<u>79</u>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開支由以下各項組成：

中國企業所得稅				
— 當期	<u>1,609</u>	<u>1,775</u>	<u>2,314</u>	<u>2,187</u>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自香港獲取應課稅溢利，因此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按15%（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的稅率就中國稅項估計應課稅收入釐定。

9. 每股盈利

於兩個期間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就計算每股基本 及攤薄盈利應佔期內溢利	3,139	4,660	6,134	5,187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潛在攤薄股份的影響 購股權	307,676	-	296,273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0,307,676	200,000,000	200,296,273	200,000,000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經調整的購股權行使價（未歸屬購股權公平值調整後）高於未行使期間該等股份的平均市價，因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的購股權獲行使。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金額約為17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0,000港元)。

12. 存貨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5,572	8,917
在製品	3,019	2,813
	<u>18,591</u>	<u>11,730</u>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43,586	70,169
減：呆賬撥備	(2,407)	(2,365)
	<u>41,179</u>	<u>67,804</u>
應收保留金	23,534	22,769
預付款項及按金	4,522	6,328
雜項應收賬款	7,579	4,676
減：呆賬撥備	(537)	(528)
	<u>34,647</u>	<u>33,245</u>
	<u>76,277</u>	<u>101,049</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三個月的信貸期。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內部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量及訂定合適的信貸額度。應收保留金指於合約交付及完工後但本集團所給予的保修期（一般為期12個月）屆滿前本集團客戶所保留的金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21,244	44,086
91至365天	13,052	8,368
一至兩年	6,858	15,325
兩年以上	25	25
	<u>41,179</u>	<u>67,804</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已逾期但尚未減值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尚未減值，是因為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金額被視作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1至365天	13,052	8,368
一至兩年	6,858	15,325
兩年以上	25	25
	<u>19,935</u>	<u>23,718</u>

14.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不足三個月的按現行市場存款利率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該等存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0.001%至2.85%（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01%至3.10%）。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受限制銀行存款分別指按實際年利率介乎2.85%至3.25%計息約424,000港元及8,808,000港元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建造合約及若干應付票據。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30,276	32,845
應付票據	8,808	-
客戶墊款	4,203	1,093
應計福利費用	1,802	1,770
應付增值稅	225	771
其他應付賬款	5,262	2,220
	<u>50,576</u>	<u>38,699</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29,499	30,662
91至365天	737	1,852
一至兩年	4	4
兩至三年	36	327
	<u>30,276</u>	<u>32,845</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

1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000,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00,000,000</u>	<u>2,0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煙草機械產品業務，並就該等產品提供維護、檢修及改造服務。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產生於三類煙草專用機械產品，即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風力送絲系統（「風力送絲系統」）及煙用預壓打包機械（「煙用預壓打包機械」）。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5.5%至44,72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2,908,000港元）。收益下降主要由於銷售風力送絲系統及其他產品（包括銷售煙用除塵系統、膨化劑集中輸送系統及熱印箔）收益下降所致，風力送絲系統及其他產品收益分別下降約57.1%至2,23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215,000港元）及下降約42.1%至7,31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643,000港元）。於回顧期內，銷售煙用除塵系統並未產生收益，而本集團於過往期間自貴州的一個項目確認收益約8,813,000港元，合約價值總額約人民幣8,400,000元。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期間內分別持續穩定在約41.7%及42.0%。

本集團營運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達約11,950,000港元及12,01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約為6,13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5,187,000港元)，增加約18.3%。該增長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收到及確認補貼收入1,23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及退稅1,0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所作出的貢獻。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合理，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82,17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2,581,000港元)，銀行借貸繼續為零(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扣除呆賬撥備後)減少約26,625,000港元或39.3%至41,179,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7,804,000港元)。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銷售煙草專用機械產品，達約37,40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26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857,000港元或7.1%。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向位於重慶、江西及吉林的客戶提供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風力送絲系統產生收益僅達約2,237,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215,000港元下降約57.1%。本集團正向位於青島、雲南及河南的捲煙生產商提供風力送絲系統，並預計於下半年完成。與此同時，本集團銷售及營銷人員就煙用預壓打包機械項目合約正於市場積極物色煙葉複烤廠商並與之磋商。

本集團技術人員時刻致力於設計及開發新產品並努力向客戶推出擴大的產品系列。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開發新型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迄今為止已完成關鍵及基礎系統模塊，並正進行軟件設計及集成各模塊。煙包切片機械正進行可行性研究，而本集團正進行噴灑裝置原型製造。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按揭或抵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36,81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693,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82,17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581,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為3.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

本集團主要透過業務營運產生的收入、可動用銀行結餘及於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獲得融資。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改善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經營持續增長。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用金額達約17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負債比率

由於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故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與股東權益之間的比率)為零。

匯兌浮動風險

人民幣升值平穩，本集團認為潛在匯兌風險有限。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質押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受限制銀行存款分別指按實際年利率介乎2.85%至3.25%計息約424,000港元及8,808,000港元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建造合約及若干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受限制銀行存款。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擁有147名員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6名)。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974,000港元員工成本相比，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總計約6,833,000港元。

薪酬以薪金及花紅形式發放，並根據僱員各自的經驗、職責、資質及所展示的能力以及本集團的營運業績釐定。本集團的僱員亦可報銷為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執行與本集團的經營有關的職能而必要及合理產生的開支。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亦可於上市後獲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持有重大投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的重大項目（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為製造及銷售煙草機械產品的單一經營分類。行政總裁（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按上述有關三類煙草專用機械產品的项目劃分的收益分析。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務分類資料載於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對其向本集團所作的貢獻進行激勵或獎勵。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以行使價0.96港元認購合共1,3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授予十名參與人（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四名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本集團僱員），各自獲授購股權的代價為1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本集團一名員工持有認購100,000股股份的認購權已註銷。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予日期 (年/月/日)	可行使期間 (年/月/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 本的概約 百分比
				尚未行使	期內授予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尚未行使	
董事										
孫朝暉	二零一一年 十月二十日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十月十九日	0.96	200,000	-	-	-	-	200,000	0.10%
本集團高級 管理層及員工	二零一一年 十月二十日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十月十九日	0.96	1,100,000	-	-	-	(100,000)	1,000,000	0.50%
				<u>1,300,000</u>	<u>-</u>	<u>-</u>	<u>-</u>	<u>(100,000)</u>	<u>1,200,000</u>	<u>0.60%</u>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由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主要旨在讓為本集團利益努力的人士及各方有機會獲得本公司的股權，從而將其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掛鉤，激勵彼等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更加努力。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被授予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外界第三方。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準則要求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下 相關股份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董事				
魏勝鵬先生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及家族權益	150,000,000	—	75%
劉利女士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及家族權益	150,000,000	—	75%
孫朝暉先生	個人權益	—	200,000	0.10%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股份／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附註：

1. LinkBest Capital Group Limited (「LinkBest」) 由魏勝鵬先生全資擁有，彼於本公司 9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魏勝鵬先生亦為劉利女士的配偶，因此彼被視為於由劉利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 Open Venture Global Limited (「Open Venture」) 所持有的 6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Open Venture 為劉利女士全資擁有，其於本公司 6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劉利女士亦為魏勝鵬先生的配偶，因此彼被視為於由魏勝鵬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LinkBest 所持有的 9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上述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披露者除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以下各方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如下：

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LinkBest ⁽¹⁾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	45%
Open Venture ⁽²⁾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	30%
魏勝鵬先生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及家族權益	150,000,000	75%
劉利女士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及家族權益	150,000,000	75%

附註：

1. LinkBest 為魏勝鵬先生全資擁有。
2. Open Venture 為劉利女士全資擁有。
3. 魏勝鵬先生為LinkBest的唯一股東，LinkBest於本公司9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魏勝鵬先生作為劉利女士的配偶，彼被視為於劉利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Open Venture所持有的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劉利女士為Open Venture的唯一股東，Open Venture於本公司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劉利女士作為魏勝鵬先生的配偶，彼被視為於魏勝鵬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LinkBest所持有的9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未來計劃、前景與實際業務進程之間的比較

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的招股書(「招股書」)中「未來計劃及前景」章節與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四日(即招股書中定義為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期間」)的實際業務進程的分析比較載列如下：

	未來計劃及前景	於有關期間的實際業務進程
持續產品開發及創新	設計及開發新型煙用預壓打包機械	完成開發新型煙用預壓打包機械
	設計及開發新型噴灑裝置	開始及持續開發新型噴灑裝置
	設計及開發新型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	開始及持續開發新型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
	設計及開發新型風力送絲系統	完成開發新型風力送絲系統
	設計及開發煙包切片機械	繼續進行煙包切片機械的技術可行性研究
	設計及開發煙葉複烤系統	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重新調度設計及開發煙葉複烤系統
	聘用技術人員	為產品研發聘用技術人員

	未來計劃及前景	於有關期間的實際業務進程
提升企業形象及提高市場滲透率	<p>於煙草雜誌刊登廣告</p> <p>設計及分銷公司及產品小冊子及影音光碟</p> <p>參加貿易展覽</p> <p>為現有及新產品組織促銷活動</p>	<p>於本地刊物刊登廣告</p> <p>繼續設計公司產品小冊子及影音</p> <p>開拓中國貿易展覽的機會</p> <p>為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產品發布制定初始計劃</p>
提高生產加工能力	<p>購買機械及設備</p> <p>升級生產設備</p>	<p>購買若干機械及設備</p> <p>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開始計劃升級</p>
改進管理信息系統	<p>評估、購買及實施管理信息系統</p>	<p>服務供應商完成安裝及升級管理信息系統</p>

所得款項用途

於首次公開發售配售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5,700,000港元，由於低估上市費用及有關支出，少於本集團於招股書中的預期約1,600,000港元。於有關期間，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招股書中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千港元	招股書所載 於有關期間 所得款項淨額 使用計劃 千港元	於有關期間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使用所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持續產品開發及 創新(附註1)	33,713	29,953	16,648	17,065
提升企業形象及提高 市場滲透率(附註2)	3,700	2,490	169	3,531
提高生產加工能力(附註3)	4,830	3,610	1,198	3,632
改進管理信息系統(附註4)	480	480	382	98
總計	<u>42,723</u>	<u>36,533</u>	<u>18,397</u>	<u>24,326</u>

附註：

1. 已完成設計及開發一套新型煙用預壓打包機械及一款新型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並已分別動用約3,903,000港元及928,000港元。此外，於有關期間，約10,166,000港元用於設計及開發一套配備可移動罐及自動化存儲、提取及輸送裝置的新型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及約351,000港元用於新型噴灑裝置的可行性研究，於有關期間，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與擬定用途存在差異主要由於(i)由於煙包切片機械產品於開發中仍處於技術可行性研究階段，故延遲開發新型煙包切片機械；及(ii)由於本集團欲專注於及利用其資源完成新型煙用預壓打包機械及新型風力送絲系統開發以及正進行設計及開發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以便儘早向客戶提供擴大的該等產品系列，故設計及開發新型煙葉複烤系統被重新調度至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開始。

餘下結餘已用於僱用技術人員及於有關期間進行招聘。

2. 該款項指就設計公司及產品宣傳冊及影音向服務供應商支付部分款項約155,000港元，及若干廣告及促銷開支約14,000港元。於有關期間，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與擬定用途存在差異主要由於推出煙用香精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產品促銷活動被暫時擱置，以及計劃於促銷活動中向客戶展示的公司及產品宣傳冊及影音尚未完成。本集團正於中國尋找任何貿易展覽會的機會。
3.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已購買數控(「數控」)剪板機、數控折彎機、自動焊管機及數控車床。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支付購買數控車床按金約269,000港元。推遲生產設施升級乃為了避免於上一年生產及向客戶交付產品產生任何重大干擾，而延遲購買若干機器乃由於支出仍有待寶應仁恒管理層根據彼等的適用性及滿足本集團生產需要的生產能力進行審核。
4. 本集團已於有關期間完成安裝及升級管理信息系統，並正監測實施結果。倘未來需對系統做進一步升級，餘下金額約98,000港元可能獲本集團動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餘額以計息存款的形式存放於香港及中國之持牌銀行。

為應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業務發展，董事已升級實施計劃，採用招股書所披露之相同策略，調整執行時間框架。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24,228,000港元指定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六個月之預期用途明細概述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持續產品開發及創新	3,760	8,462	4,843	17,065
提升企業形象及 提高市場滲透率	2,291	1,240	–	3,531
提高生產加工能力	2,832	800	–	3,632
	<u>8,883</u>	<u>10,502</u>	<u>4,843</u>	<u>24,228</u>

有關於各策略中調度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1. 持續產品開發及創新

從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從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從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設計及開發新型煙用香精 香料調配及加料加香機械	設計及開發新型噴灑裝置	設計及開發新型噴灑裝置
設計及開發新型噴灑裝置	設計及開發新型煙包切片 機械	設計及開發新型煙包切片 機械
設計及開發新型煙包切片 機械	設計及開發新型煙葉 複烤系統	設計及開發新型煙葉 複烤系統
設計及開發新型 煙葉複烤系統		

所需資金：

3,760,000 港元

8,462,000 港元

4,843,000 港元

2. 提升企業形象及提高市場滲透率

從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從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從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煙草雜誌刊登廣告	於煙草雜誌刊登廣告	—
設計及分銷公司及產品 小冊子及影音光碟	為現有及新產品組織 促銷活動	
為現有及新產品組織 促銷活動		
<i>所需資金：</i>		
2,291,000 港元	1,240,000 港元	—

3. 提高生產加工能力

從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從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從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買機器及設備	購買機器及設備	—
升級生產設備		
<i>所需資金：</i>		
2,832,000 港元	800,000 港元	—

競爭權益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規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根據創業板上規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當中載有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用守則內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規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標準，作為董事就本公司證券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定彼等已遵守所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載標準。

合規顧問權益

經本公司合規顧問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申銀萬國」)告知，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申銀萬國或其董事或員工或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該等證券的權利)。

根據申銀萬國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訂立的協議，申銀萬國就擔任本公司合規顧問已收取或將收取費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黃耀傑先生擔任主席。餘下成員為譚旭生先生及江興琪先生。審核委員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已檢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公佈。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且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承董事會命
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魏勝鵬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勝鵬先生、劉利女士及孫朝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旭生先生、黃耀傑先生及江興琪先生。